

# 广东省水文地质大队

粤地水防疫〔2021〕6号

## 关于做好近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队属各单位（部门）、全体职工：

6月8日，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发布《关于近期新冠病毒感染者涉及的重点场所或小区的通报》。现就进一步做好近期疫情防控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1. 请各位职工密切关注政府部门有关疫情防控信息的通报。凡是近期到过中、高风险区域或者重点场所、接触过阳性病例及密切接触者的职工，务必主动向所在社区和队防控办报告情况，遵守政府部门、街道社区的各项防控措施，积极配合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工作，不得缓报、瞒报、谎报。

2. 各部门负责人要强化人员信息管控工作，及时掌握本部门人员、项目工地人员、往来办事人员等近期的行程信息。不要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 and 实行封控管理的区域，无特殊情况不要接触中、高风险地区和封控管理区域的人员。

3. 非必要不离开驻地，减少人员流动。广州市、佛山市所在单位（部门）原则上不安排人员离开所在地市，特殊情况确需离开所在地市的，无论因公因私都要报告队上。因公出行按照出差审批程序经队上审批，报省局备案后出行；因私出行需提交书面申请报告，经队上审批后出行。遵守当地政府部门关

于核酸证明等方面的出行规定和防疫要求。

4. 关注正规渠道发布的疫情通告，严禁转发未经官方证实的消息，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
5. 各单位（部门）、各位职工有任何情况请及时报告队防控办，联系方式：02087638813，15811874857。



广东省水文地质大队  
疫情防控工作室（代章）

2021年6月8日